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VB KUNLU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昆侖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昆侖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假座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75樓7501及7508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是否經修訂）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受限於及待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將本公司之名稱由「KVB Kunlu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昆侖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CLSA Premium Limited」，於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更改名稱」），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或代表本公司採取一切其認為就更改名稱生效而言屬必要或權宜之行動、行為及事情，以及簽立其認為必要之全部文件。」；及
2. 「動議待通過召開本大會之通告第1項所載之決議案及本公司新名稱獲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修訂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方式為將所有對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指述替換為「CLSA Premium Limited」以反映更改名稱；並批准及採納按提呈大會之形式之本公司經修訂及經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經修訂及經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現有之組織章程細則。」

承董事會命
昆侖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袁峰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75樓7501及7508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本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倘若委任一位以上受委代表，代表委任表格須列明每一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及類別。
2.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排名最先的持有人（不論親身表決或由受委代表表決）的投票方獲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一律不獲接納；就此而言，聯名持有人的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聯名持有股份的排名次序決定。
3.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日）上午十時三十分（香港時間））盡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論。
4.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證書須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便進行登記。
5.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通告所召開之會議上將予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6. 本通告中提及之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袁 峰先生（副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李 岡先生（主席）

Stephen Gregory McCoy先生

許建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武劍鋒先生

Christopher Wesley Satterfield先生

胡朝霞女士

金紹樑先生